

春

秋

直

解

春秋直解卷之八

余 昶

門人程 峯校讐

桐城方 苞著

劉 敦

次男道興編錄

成公

元年春王正月公卽位

二月辛酉葬我君宣公

無冰

胡傳寒極而無冰者常燠也洪範傳曰豫恒燠若此政事舒緩紀綱縱弛之象成公幼弱政在三家公室不張其象已見故當涸陰沍寒而常燠應之

三月作丘甲

左傳爲齊難作邱甲胡傳作邱甲益兵也古者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邱四邱爲甸甸方八里旁加一里爲成所取於民者出長轂一乘

此司馬法一成之賦也唐李靖曰周制一乘步卒七十三人甲士三人以二十五人爲一甲凡三甲共七十五人然則一邱所出十有八人積四邱而具一乘今作邱甲者卽邱出一甲是一甸之中共百人爲兵矣未知其所作者三甸而增一乘乎每乘而增一甲乎賦雖不同其實皆益兵其數皆增三之一耳曰作者不宜作也

夏臧孫許及晉侯盟于赤棘

左傳聞齊將出楚師夏盟於赤棘徃者行父會

齊侯於陽穀齊侯弗及盟公子遂納賂而後盟於鄆邱今以散卿盟霸主而不以爲嫌蓋政在大夫晉亦習而不察矣往者晉人悔處父之盟尙盟公於國中今乃出國而盟臧孫則晉霸益衰而急於得魯可知矣行父旣與齊隙而忌歸父又與僑如不協故不敢自出而使臧孫如晉其深心而善自爲謀如此

秋王師敗績于茅戎

穀梁傳不言戰莫之敢敵也爲尊者諱敵不諱

敗爲親者諱敗不諱敵。鄭伯敗王不書此何以書戎敗王師猶可言也。諸侯敗王不可言也。冬十月

二年春齊侯伐我北鄙

夏四月丙戌衛孫良夫帥師及齊師戰于新築衛師敗績

齊稱師將非卿也

六月癸酉季孫行父臧孫許叔孫僑如公孫嬰齊帥師會晉郤克衛孫良夫曹公子首及齊侯戰于

鞏齊師敗績

穀梁傳曹無大夫其曰公子何也以吾之四大夫在焉舉其貴者此大夫會伐以名見之始也蓋魯卿各伐其功故並書於策而晉祁克衛孫良夫亦以名見矣而曹公子首亦以名見矣曹大夫終春秋皆稱人而此獨以名見則舊史承諸卿之私意而非有典法明矣然則孔子不革何也使革之而魯舉元帥曹書人則諸卿驕悖無君之迹轉不可得而見矣春秋時軍帥正佐

皆卿許行父之佐也。嬰齊僑如之佐也。蓋是時魯止二軍故。其後三軍稱作四卿。並將空國以出。非獨逞忿以歸父在齊。而三桓同惡焉耳。陳氏傅良曰。凡帥非卿不書。雖卿也。非元帥亦不書。書魯四卿。是各自帥也。自文季年而無使介。至是而無將佐。魯三家之勢成矣。於是衛書良夫。曹書公子首。而賞鞏之功。晉於是。有六卿征伐在大夫。不獨魯也。

秋七月。齊侯使國佐如師。己酉。及國佐盟于袁婁。

及者以內及外也。國佐請盟，不可以言會。舍及無以爲辭。楚屈完服義而受盟，完請之也。故書來盟。齊國佐納賂以求息師，不可則再戰，未嘗請盟也。故書如師。召陵之盟，不書及楚，屈完以九國之君下盟。楚大夫故變文以見義也。袁婁以大夫盟大夫，則直書其事而已。

八月壬午，宋公鮑卒。

庚寅，衛侯速卒。

取汶陽田。

胡傳曰汶陽之田本魯田也不曰復而謂之取何也恃大國兵力一戰勝齊得其故壤而不請於天王以正疆理則取之不以其道與得非其有奚異乎。據左傳使齊人歸我汶陽之田而經書取何也非齊人之所欲也。汪氏克寬曰趙氏云凡力得之曰取齊歸汶陽而稱取言藉晉之力以復之而得之之難也穀梁云歸易辭也齊取汶陽而稱歸言奉晉之命以反之而失之之易也

冬楚師鄭師侵衛

據左傳楚師侵衛遂侵我而經諱之非也胡傳謂莫重乎公會嬰齊故書會而不書侵亦非也蓋楚師方向魯而三桓遽迫公出迎楚遂按兵故舊史書會而不言侵耳蜀之會盟不諱公所著三桓之罪也使書楚人侵我而公出會則三桓之罪益明何故隱其罪乎

十有一月公會楚公子嬰齊于蜀

此會之辱過於齊之盟而書公不諱何也著三

桓之惡也。侯伯會盟則大夫往與。亢禮而荆蠻之臣使公辱焉。其慎甚矣。且是盟諸國皆大夫會而魯獨君往。蓋緣楚師之入本爲救齊而鞏之。戰季孫叔孫實主之。恐有執辱之危。故身避而迫公以往也。若諱公則或疑微者往會而三桓之惡隱矣。楚大夫自屈完以後無氏者而自嬰齊以後無不氏。楚益強諸侯以盟主事之故。其臣名氏具詳也。○哀公會吳於鄆。吳召季康子不往。太宰嚭曰。國君道長而大夫不出門。此

何禮也此會實始基之矣

丙申公及楚人秦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齊人曹人邾人薛人鄆人盟于蜀

自成十五年會鍾離以前列國大夫之特會特盟有以名見者衆會齊盟猶稱人也此盟楚主之故秦先於宋而齊後於從楚之國傳稱蔡許之君實與而經不書非孔子削之也楚人以爲私而不列於載書如號之會邾滕不與耳

三年春王正月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平實畏楚故楚師既還而後伐鄭成公幼弱而親會師三桓懼楚人之討將委咎於君也宋衛未葬而稱爵以吉服從戎也

辛亥葬衛穆公

二月公至自伐鄭

甲子新宮災三日哭

劉氏絢曰不書宣宮主未遷也知然者丹楹刻桷皆稱桓宮此不舉諡故知其未遷也宮成而主未入遇災而哭何禮也宣公薨至是二十有

八月緩於遷主可知矣。李光地曰據古廟制考宮非新作廟也新之而遷舊主易以新主焉耳新主未入則舊主在焉災而哭禮也劉胡之說未知然否。馮荆南曰新主未入舊主在焉則宜從舊主之謚而不宜曰新宮豈宮室之新作者而非廟寢與。黃世成曰廟屏既徹逮新主當入必先遷舊主而後可易檐改塗於此時遇災旣不得追稱僖宮又不得預稱宣宮故曰新宮宗廟有災先君之主不得以時入廟嗣子

及羣臣臨哭禮固宜然

乙亥葬宋文公

夏公如晉

拜汶陽之田且用除喪入見之禮以事晉也

鄭公子去疾帥師伐許

鄭書大夫將始此

公至自晉

秋叔孫僑如帥師圍棘

左傳取汶陽之田棘不服故圍之。胡傳魯於

是時初稅畝作邱甲稅役日益重矣棘雖復歸故國所以不願爲之民也與

大雩

晉郤克衛孫良夫伐虜咎如

冬十有一月晉侯使荀庚來聘衛侯使孫良夫來聘丙午及荀庚盟丁未及孫良夫盟

先書聘而後書盟受命而聘非受命而來盟也不書盟者而第言及何也來盟不書盟者蒞盟不書其人以國與之也來聘而盟事與來盟類

不書盟者則不得不第言及也。劉敞謂荀庚良夫不繫國以見其遂事之辱非也。蒙上來聘之文耳。

鄭伐許

鄭許之侵伐亟矣。又二國之私而與諸侯無與也。或赴告不及傳聞。畧不知主兵者爲君爲大夫。又不知其師之衆寡。則第書某國加兵於某國而已。先儒謂號舉以懲其惡。則是年夏鄭公子去疾帥師伐許。明年鄭伯伐許。皆無惡而獨

春秋左傳卷之九  
是役惡乎此以知其不可通也

四年春宋公使華元來聘

三月壬申鄭伯堅卒

杞伯來朝

夏四月甲寅滅孫許卒

公如晉

葬鄭襄公

秋公至自晉

冬城鄭

鄭伯伐許

五年春王正月杞叔姬來歸

仲孫蔑如宋

夏叔孫僑如會晉荀首于穀

梁山崩

高氏閔曰先王之制名山大川不以封梁山雖屬於韓而非諸侯正受封之地故春秋書梁山崩而不繫之國者爲天下記異也

秋大水

春秋左傳卷之八  
冬十有一月己酉天王

十有二月己丑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子杞伯同盟于蟲牢

程子曰天王崩而會盟不廢見其皆不臣

六年春王正月公至自會

二月辛巳立武宮

公羊傳武公之宮也立者何不宜立也。啖氏助曰左氏云季文子以鞶之功立武宮傳意以爲武功之宮如楚子所立者非也若以鞶戰之

故不應經五年方立之

取鄆

鄆微國也。取者取爲附庸也。謂內滅書取非也。僖三年徐人取舒外亦書取十七年滅項內亦書滅。以此知滅與取異道也。凡取外邑必先書伐某國。敗某師而根牟鄆鄆無所繫。此以知其爲微國也。

衛孫良夫帥師侵宋

據左傳以其辭會晉命也

夏六月邾子來朝

公孫嬰齊如晉

壬申鄭伯費卒

秋仲孫蔑叔孫僑如帥師侵宋

自鞏以後魯卿並將則並書史以爲常法矣孔子因之著三家之逆萌也。晉六卿在行獨書元帥。統於君命也。宣公薨歸父逐國政盡歸於三家。君不足以統之矣。○李氏廉曰春秋凡奉霸王之命或爲霸主而興師者皆書侵此年二卿

侵宋十年衛黑背侵鄭左傳皆曰晉命也襄二  
十四年羯侵齊定六年公侵鄭八年二卿侵衛  
左傳皆曰晉故也蓋本非有怨但屈於不得已  
故無志於深入但淺侵其境與

楚公子嬰齊帥師伐鄭

自盟蜀以後楚卿將無不以名見者矣其書人  
與師者將非卿也蓋一同於齊晉矣

冬季孫行父如晉

晉欒書帥師救鄭

七年春王正月麇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麇鼠又食其角。乃免牛。

傷自牛作。故曰郊牛之口。麇鼠食之。則不曰郊牛之角。文當然也。

吳伐鄭

吳以號舉。魯人忽之也。

夏五月曹伯來朝。

不郊猶三望。

免牲不曰不郊。免牛亦然。此書免牛。復書不郊。

何也。踰時而中有間事也。

秋楚公子嬰齊師師伐鄭。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子杞伯救鄭。八月戊辰同盟于馬陵。

晉自文襄之霸。凡有戰伐。齊君未嘗親從。自敗於鞏而求服。無會不與。無役不從。由是楚氛亦少靖焉。趙盾乘晉霸之盛。而使亂賊公行。荆蠻益熾。以盾爲身謀。而不恤國事也。苟林父郤克樂書當喪敗之餘。而復振以尙能承君命而盡。

力於疆場耳。然靈公幼弱不道，乃盾所以啓其  
姦心，而景公會盟救伐，多身親之。所以謹其操  
柄，其根源又在於此。

公至自會

吳入州來

冬大雩

衛孫林父出奔晉

家氏鉉翁曰：林父結晉之權臣久矣，至是奔晉，  
挾盟主以抗其上，未幾返國，值衛衍不能君稱。

兵犯上逐其君立所善之公子卒入威以叛爲  
衛患者幾四十年晉實爲之也

八年春晉侯使韓穿來言汶陽之田歸之于齊

胡傳汶陽之田本魯田也郤克戰勝令齊反魯  
衛之侵地今復有命俾歸諸齊齊人貪得晉有  
二命皆罪也而魯侯微弱遂以歸齊而不能保  
罪亦見矣

晉欒書帥師侵蔡

公孫嬰齊如莒

宋公使華元來聘

夏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

納幣不書此何以書納幣使卿非禮也履緌逆女不書紀侯使何也凡爲君逆稱女自逆稱某姬見於冊書者詳矣雖不書紀侯使而知其爲君逆也若納幣不書使則疑於壽之自爲也然則公子遂如齊納幣不疑何也內臣書如皆奉君命之辭也外臣書來則以其私者多矣不可以無辨也

曹殺其大夫趙盾趙括

秋七月天子使召伯來賜公命

其曰天子文誤也

冬十月癸卯杞叔姬卒

內女之卒不書者也叔姬大歸而書卒何也以杞伯逆其喪以歸不可以不書卒也

晉侯使士燮來聘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人邾人伐鄭

李光地曰晉旣通吳欲以病楚恐非以鄭事吳

而伐之也其或郟附楚而吳晉交加以師與  
衛人來媵

胡傳媵者何諸侯有三歸嫡夫人行則娣姪從  
二國媵之亦以娣姪從凡一娶九女三國來媵  
非禮也○左傳凡諸侯嫁女同姓媵之異姓則  
否果爾則第書齊人來媵可矣

九年春王正月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

汪氏克寬曰春秋書叔姬卒與杞伯逆喪以歸  
無貶辭則知叔姬無悖德反義之行夫在而逆

喪歸葬則自應祔廟與宋襄之母異矣

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莒子杞伯同盟于蒲公至自會

二月伯姬歸于宋

內女之歸不書此何以書納幣非禮致之非禮媵之非禮故不得不志其歸也

夏季孫行父如宋致女

致女不書此何以書致女使卿非禮也

晉人來媵

秋七月丙子齊侯無野卒

晉人執鄭伯晉欒書帥師伐鄭

非會非伐則因朝而執可知矣

冬十有一月葬齊頃公

楚公子嬰齊帥師伐莒庚申莒潰楚人入鄆

入鄆重言楚人明異事也。莒潰而更人鄆故爲

更端之辭。程子謂前書嬰齊名氏後書人與會

蜀盟蜀同一人之身俄而進退焉非也。盟蜀稱

人蓋自成以前衆會齊盟諸侯之大夫例稱人。

嬰齊不得獨以名見也。此書楚人則嬰齊在莒。而以偏師入鄆耳。使嬰齊自莒入鄆則當書遂。○楚不救鄭而用師於莒攻其無備以撓晉也。晉再與莒盟而不救尚可以責鄭之會楚乎。秦人白狄伐晉。

鄭人圍許

左傳示不急君也是則公孫申謀之曰我出師以圍許爲將改立君者而紆晉使晉必歸君

城中城

穀梁傳非外民胡傳譏警守之微皆非也未有  
設險守國而城宮外之城者必夫人僑如穢迹  
彰聞欲去季孟因恐季孟圖已而陰爲之備耳  
其後沙隨之會孟獻子守於公宮則當時國勢  
可知矣

十年春衛侯之弟黑背帥師侵鄆

其稱衛侯之弟何未有職司而任國之大事也  
夏四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

公羊傳不免牲故言乃不郊也

五月公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伐鄭

按左傳鄭人改立君晉伐鄭而歸鄭伯經不書何也凡書歸者其國以告也豈鄭伯之歸在會伐還師之後滅魯之同伐而不以歸告與

齊人來媵

丙午晉侯孺卒

秋七月公如晉

左傳稱晉人止公送葬魯人辱之故不書是也胡傳孔子諱之非也以天子之禮事大國與小

國以天子之禮事魯而魯受之其惡同也。邾子  
滕子來奔喪。魯人以為榮而書之。則孔子不削  
矣。以是知送晉楚之葬奔齊之喪。乃魯人以為  
辱而不書。如書則孔子不削也。

冬十月

十有一年春王三月公至自晉

正月不書公在晉者以朝會而在異國常事也。  
晉侯使郤犇來聘。己丑及郤犇盟。

高氏閔謂公留晉九月。晉侯不與盟。反公於國。

而使大夫盟爲無禮於公非也晉侯在喪義不得盟諸侯又據經所書卻犇受命而來聘耳其盟也或魯人請之或犇實專之耳且內大夫盟外侯伯者多矣以魯之弱小豈敢以無禮加人哉凡在喪而會盟皆小國迫於霸令也傳載晉平公之喪子皮請朝新君晉人辭子產相鄭伯如晉以魯喪不見則晉侯之不盟公非故卑魯可知矣

夏季孫行父如晉

春秋直解

卷之八

七

秋叔孫僑如如齊

魯既憾晉又恐齊乘間而修怨故講好而釋言也、

冬十月

十有二年春周公出奔晉

自周無出。三傳因天王居皇居狄泉及子瑕子朝尹氏召伯毛伯之奔皆不書出而誤爲此說也。皇與狄泉皆在畿內而襄王越在鄭地安得不書出乎。子朝及尹召毛與敬王分國而居不

可以書出。非周公棄官而出之比也。惟子瑕於傳無考。然諸侯之大夫自外而奔者皆不書出。則子瑕必此類也。若譏失道。則周公之失道豈反過於尹召毛之屬哉。

夏公會晉侯衛侯于瑣澤

趙氏匡曰。若實華元合晉楚之盟。經不應不書。蓋晉令鍾儀歸求成事。竟不集。左氏遂誤爲此傳耳。

秋晉人敗狄于交剛

冬十月

十有三年春晉侯使郤錡來乞師

胡傳不以王命興師故特書乞非也桓文倡霸以後徵兵而不出於王命者多矣晉人不能救郟而伐郟不能庇鄭而虐執其君以殘其國辱魯君以送葬而歸其田於齊諸侯皆有貳心故伐郟之役魯請緩師蒲之盟譏晉不德晉人自料德與威俱不足以屬諸侯故不得已而卑禮巽辭以請焉若謂無王命則是役也諸侯皆朝

京師而左傳稱劉子成子會伐。未必非假王靈以徵討也。

三月公如京師。夏五月公自京師。遂會晉侯齊侯。宋公衛侯鄭伯曹伯邾人滕人伐秦。

覆言公自京師。見諸侯皆會京師也。使書三月。公如京師。夏五月。遂會諸侯伐秦。則諸侯不會於京師之辭也。不書朝于京師而曰如者。不予以朝也。蓋踐土河陽晉之致王則悖。而諸侯之朝王則誠也。故直書曰朝。若伐秦之役。非能朝。

也則爲如京師而已傳稱劉子成子會伐而經不書何也汪氏克寬曰書劉成於晉侯之上則疑於朝京師奉王命而伐秦矣或曰亦傳之傳聞與經異耳

曹伯廬卒于師

左傳曹人使公子負芻守使公子欣時逆曹伯之喪秋負芻殺其太子而自立諸侯請討晉人以其役之勞也請俟他年

秋七月公至自伐秦

孫氏復曰不以京師致本非朝京師。

冬葬曾宣公

十有四年春王正月莒子朱卒

夏衛孫林父自晉歸于衛

不言復歸者無不復之勢也。衛元咺幾陷其君。宋魚石晉欒盈爲國所逐其勢難復。故書復歸。復入。若林父之歸大國爲請而君許之。易可知矣。故不書復也。先儒謂大夫無復道。故復歸爲惡。歸爲善。非也。趙鞅之叛。楚公子比之弑。而第

書歸則以勢之難易爲別而非褒貶所寓明矣  
秋叔孫僑如如齊逆女

鄭公子喜帥師伐許

九月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

夫人之娶失禮然後書此無失禮何以書明嫌也莊有成風文有敬嬴成有定姒其卒書夫人薨葬稱小君與守嫡同使哀姜出姜齊姜之娶不書則不知孰爲嫡媵矣且襄之篇三夫人之薨並書使不備其始末則未知孰爲君母孰爲

君。生。母。孰。爲。君。祖。母。矣。以。是。知。夫。人。之。娶。舊。史。備。書。其。得。禮。而。無。嫌。者。則。孔。子。削。之。也。使。舊。史。有。擇。而。書。則。惟。失。禮。者。當。其。時。可。辨。耳。其。明。嫌。者。安。知。後。之。有。嫌。而。預。書。之。哉。穀。梁。傳。謂。大。夫。以。夫。人。非。正。非。也。國。君。之。禮。異。於。公。子。士。庶。人。卿。逆。而。迎。於。境。可。矣。越。國。而。親。迎。非。禮。也。程。子。之。辨。明。矣。韓。侯。因。覲。而。親。迎。列。於。大。雅。故。君。子。無。譏。莊。之。篇。前。書。公。如。齊。納。幣。後。書。如。齊。逆。女。皆。以。非。禮。書。也。卿。逆。爲。禮。則。何。以。書。使。不。書。翬。

之。逆。而。書。夫。人。姜。氏。至。自。齊。則。與。文。夫。人。歸。寧。  
而。至。同。文。不。知。其。爲。始。婚。矣。不。書。遂。與。僑。如。之。  
逆。而。書。以。夫。人。婦。姜。至。自。齊。更。不。知。其。事。之。端。  
與。義。之。所。在。矣。其。稱。婦。姜。氏。而。異。於。文。宣。二。夫。  
人。何。也。李。氏。廉。曰。無。貶。也。趙。氏。匡。曰。書。氏。傳。寫。  
誤。增。

冬十月庚寅衛侯遫卒

秦伯卒

十有五年春王二月葬衛定公

三月乙巳仲嬰齊卒

公羊傳因歸父稱公孫嬰齊稱氏遂有爲人後者爲之子之說議禮之家多據焉其實非經義也當是時魯卿有二嬰齊皆公孫聲伯會盟侵伐屢稱公孫嬰齊而仲嬰齊無所見使其卒也書公孫嬰齊則不知其爲兩人而十七年卒於狸脹者又不知其爲何人矣此必魯人本以仲爲別而舊史因之也爲歸父後之說亦傳者之訛蓋當宣公時仲遂親用過於三桓歸父嗣職

葬齊侯聘於齊帥師伐邾會齊伐莒會齊侯于穀會楚子于宋凡國之大政皆獨操之今又如晉使羽翼旣成必與三桓相軋故乘嗣君初立其身在外而遣其家以仲爲氏非後歸父而以王父之字爲氏也。遂之生也已賜氏矣。

癸丑公會晉侯衛侯鄭伯曹伯宋世子成齊國佐邾人同盟于戚

此列國大夫齊盟以名見之始也。

晉侯執曹伯歸于京師

凡執諸侯大夫稱人者以是爲亂世相陵暴之  
事故執得其罪而歸於京師則稱爵明方伯之  
職所當爲也。猶外取邑皆稱人而齊侯取鄆以  
居昭公則稱爵焉。不稱歸之于者王在京師與  
衛侯鄭之執王在踐土異也。曹負芻之罪不著  
於春秋趙氏汭謂曹伯卒太子未立其位故不  
敢二尊非也。陳招殺世子偃師書則非法不宜  
書明矣。左傳諸侯請討晉人以其役之勞也。請  
侯他年或以稽討而命諸侯勿籍故直待踰年

執曹伯而後舊史有其文與。然前書曹伯以霸事卒於師。而後書晉侯執曹伯。則非曹伯之子當立乎其位者亦明矣。曹伯有當執之罪。不宜使列於盟。直書而過。自見者也。

公至自會

夏六月宋公固卒

楚子伐鄭

秋八月庚辰葬宋共公

宋華元出奔晉。宋華元自晉歸于宋。宋殺其大夫。

山宋魚石出奔楚

左傳所云顯與經背使華元果至河而反經必不書自晉歸于宋矣其再書華元與良霄自許入鄭異辭正爲晉宋懸隔千里奔晉歸宋非一時事不得不再舉華元許鄭接壤良霄方出卽入不得再舉良霄皆因事屬辭以著其實也胡傳謂辭繁而不殺所以與元誤矣自僖文以後列國之大夫無不氏而蕩山不氏何也宋人惡之而不以氏赴也

冬十有一月叔孫僑如會晉士燮齊高無咎宋華元衛孫林父鄭公子鱣邾人會吳于鍾離

此列國之大夫衆會皆以名見之始也蓋其始  
晉大夫特會特盟以名見而列國之大夫特會  
特盟亦以名見矣既而晉大夫衆會齊盟以名  
見而齊大夫衆會齊盟亦以名見矣而列國之  
大夫衆會齊盟皆以名見矣大夫以漸而張舊  
史以漸而詳世變人心正因是而可考焉是以  
春秋一仍其舊而不革也自二傳以殊會爲外

吳先儒遂謂春秋惡吳過於楚以其同姓僭王若不殊會則是代宗周爲共主非也楚會諸侯始于孟宋公召之自曹以外皆楚之屬而偕楚子以來不得曰宋公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楚子于孟也僖二十七年楚人自帥四國圍宋公懼而往會以受盟不得曰公會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會楚人盟于宋也成二年嬰齊內侵而公往會之諸國之大夫亦各往會之不得曰公會秦人宋人陳人衛人鄭人齊人曹人邾人

薛人鄆人會楚人盟于蜀也。至宋虢之盟，晉楚各帥其屬，以至申之會。楚召而諸侯聽命焉。其不得以會楚爲文，又明矣。若鍾離，相向則吳人在是而晉帥諸侯以會之，會吳者晉志也。魯從晉而往會者，也。非會又會，無以著事實。見情勢也。襄五年會于戚，吳人入聽諸侯之會，則列序而不殊會矣。左傳於諸會皆不言盟，蓋會而不盟也。陳氏謂吳晉之盟，春秋終諱之，亦無稽之言。鞏之戰，大夫主兵而大有功，遂爲大夫會。

伐書名之始。鍾離之會。諸侯不出而委大夫以通吳。遂爲大夫衆會書名之始。蓋禮樂征伐自大夫出。故舊史重其人而書之詳耳。汪氏克寬謂會者實吳子非也。屢會之後吳子尚不肯親至。况初約哉。孫林父甫歸卽出會盟衛侯不謹於操柄所以終釀篡弑之禍也。

許遷于秦

凡以遷於人書者其國自是而亡也。以自遷書者猶能國也。然必迫於外患震蕩播越而後書。

蓋必如是而後其國以遷告也。左傳晉遷於新田，楚遷於都，邾遷於繹，皆不見經。蓋擇地而居，無爲赴告於鄰國，故舊史無其文耳。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雨木冰

穀梁傳：雨而木冰也，志異也。高氏閔曰：雨著木而成冰，上溫而下寒，陰陽乖隔，上下不通也。夏四月辛未，滕子卒。

鄭公子喜帥師侵宋

鄭怨晉，故堅附楚，同病中國。自是諸侯之師無

寧歲矣。爲楚侵宋魚石在楚故也。

六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晉侯使欒黶來乞師。

甲午晦晉侯及楚子鄆伯戰于鄆陵。楚子鄆師敗績。

城濮書楚人救衛。邲書楚子圍鄭。錄晉楚合兵之由也。鄆陵不書救鄭。以鄭會戰。則楚救而合謀。拒晉可知矣。不書伐鄭。俟楚之至。而遇於鄆陵。未暇致伐於鄭也。楚不書師敗績。以君傷爲

重也。泓之戰不書。宋公敗績。宋人告敗而諱君傷也。此則晉人告克而并告楚子之集矢於其目耳。晉人乞師於魯。則并徵諸侯之師可知矣。而戰者獨晉。卽此見晉致諸侯之難矣。故厲悼之問。屢書乞師也。高氏閔曰。晉將伐鄭。鄭告於楚。楚子遽引師而來。晉不暇俟諸侯之師。先與合戰而敗之。

楚殺其大夫公子側

秋公會晉侯齊侯衛侯宋華元邾人于沙隨不見

公

魯君屈辱之事。惟沙隨不得見。平邱不與盟。而  
書無隱。胡傳遂謂春秋榮義而不榮勢。二役曲  
不在公。故不諱。非也。凡諱恥。皆舊史之文。春秋  
無此法也。恥莫大於文姜。哀姜。二夫人之孫。莊  
公之與讐。狩而舊史所書。春秋不削也。乃以不  
得見。不與盟。爲諱乎。及處父盟。送晉侯葬。蓋時  
君以爲恥。故史臣不敢斥言其事。魯至成襄以  
後。季孫居國。威重過於君。沙隨之後。伐鄭。行父

見執平邱之後意如見執季孫之執既不得不書則公之不得見不與盟亦不敢諱也若邱傳載行父代公執而憫其忠則季孫方以是白爲功而史臣敢諱公之不見乎

公至自會

公會尹子晉侯齊國佐邾人伐鄭

陳氏傅良謂初以尹子與齊國佐邾人序爲厲公無道之甚非也桓公倡霸之初已有王臣列序者矣諸儒蓋因晉厲公見弑稱國不得其義

以爲無道之極。故每事必求其罪端。不知王臣會伐。非與盟之比。盟乃以不信施於尊者。若彰天討。而王臣蒞之。未爲害義也。厲公時。晉霸中衰。欲假王靈以振之事。周之禮最謹。故與師屢請王命。討罪以歸京師。諸儒未察其實耳。

曹伯歸自京師

胡傳曹伯不名。其位未嘗絕也。不絕其位。所以累天王也。其言自京師。言天王之釋有罪也。

九月。晉人執季孫行父。舍之于茗丘。

舍左傳作赦宋元諸儒讀去聲作置內臣執未  
有言所置之地者且行父以九月釋故僑如十  
月奔若執而置之茗邱則僑如方妄意季孟可  
除魯政可得何故速奔其義當以左傳爲正也  
內臣執亦未有言釋之之地者而獨於行父言  
之何也姑意如執而歸中無異事言歸則釋可  
知行父則釋而盟歸而不致不書釋之之地則  
方執而忽盟無以著其得解於晉之情形旣盟  
而不致無以見其旋歸於魯之事實矣

冬十月乙亥叔孫僑如出奔齊

十有二月乙丑季孫行父及晉卻犇盟于扈

公在會而執者季孫盟者季孫晉人以公爲贅  
疣矣

公至自會

高氏閔曰大夫執則致行父不致者公待行父  
借歸舉公爲重也。李氏廉謂厲公三伐終以  
伐致悼公三伐終以會致爲春秋立文之精非  
也。或致前事或致後事皆舊史之文耳。此年諸

侯次於鄭西魯以內難不敢過鄭則不與伐可知。明年夏伐鄭自童戲至於涓曲楚人師於首止而諸侯還則兵未嘗接可知。且當是時亂臣構讒盟主聽失魯君臣皆以會而得歸爲喜。故告於先君以自會爲言。至冬伐鄭則疑怨已解。在會無危。且傳稱圍鄭則薄其城下。協心同攻。故歸而以伐告耳。

乙酉刺公子偃

其與公子買之刺異辭何也。戍衛不卒當日刺。

買之獄辭也。故舊史據而書之。若偃之刺。則其故不可言。當日刺之。亦不能明言其故也。則直書刺而已。

十有七年春。衛北宮括帥師侵鄭。

夏公會尹子單。子晉侯。齊侯。宋公。衛侯。曹伯。邾人。伐鄭。

六月乙酉。同盟于柯陵。

陸氏淳曰。不重言諸侯。譏尹單與盟。

秋公至自會。

齊高無咎出奔莒

九月辛丑用郊

穀梁傳夏之始可以承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矣九月用郊者不宜用也。趙氏鵬飛曰成公七年蓋嘗卜之而不從乃免牛十年又嘗卜之五卜不從而遂不郊今懼卜而不從則不得郊故不復卜而直用之

晉侯使荀罃來乞師

冬公會單子晉侯宋公衛侯曹伯齊人邾人伐鄭

齊書人非卿也。自成以後，列國之卿會盟侵伐，皆以名見。其不名者，非卿也。

十有一月公至自伐鄭

壬申公孫嬰齊卒于狸脰

別無嬰齊承使之文，則從公而道卒可知矣。公至而後卒，以疾而滯留也。

十有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邾子貜且卒

晉殺其大夫卻錡、卻犇、卻至

楚人滅舒庸

十有八年春王正月晉殺其大夫胥童

先儒謂胥童導君作難故不得以死節書非也  
州蒲之弑未有主名而胥童死在弑先則以國  
殺告而不以從死告明矣。舊史以國殺書孔子  
不能革也

庚申晉弑其君州蒲

胡傳因左傳謂弑君稱人君無道而穀梁於此  
傳又曰稱國以弑君惡極矣。遂謂春秋濶畧於

樂書悖矣。厲公承晉霸中衰之後。謹持操柄。無  
役不親。討伐多請王命。執罪以歸京師。自誅三  
郤而外。未聞其有亂政虐民之事。徧得罪於國  
人也。春秋弑君三十六。其淫昏暴虐篡弑之罪。  
十百於晉厲者多矣。其弑也。或曰其賊。或稱國  
人。何獨苛於晉厲。而恕於樂書哉。蓋書偃執政。  
赴於諸侯。必曰程滑弑君。否則衆亂而不得其  
主名也。舊史承赴以書。必曰晉人。而實則書偃。  
孔子據魯史以修春秋。欲正之。則無所據。欲仍

之則非其真故第書晉有是事而不敢溢一辭  
焉蓋書晉弑雖未歸獄於書偃而書偃尚在其  
中若書晉人是決其爲衆亂賊由微者而書偃  
轉超然於是獄之外矣此春秋之特筆非舊史  
所能與也。國語稱欒氏之誣晉國也久矣世  
衰道微人多附勢而不依於理是非失實久而  
難辨欒書弑君之賊而晉人思之如召公傳者  
過而傳之諸儒又過而信之不可以不察也

齊殺其大夫國佐

公如晉

夏楚子鄭伯伐宋宋魚石復入于彭城

陳孔寧儀行父書納借楚之力以復國而安其身無他志也宋魚石不書納將入而爲亂意不止於求復楚人之意亦不止於納魚石也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聩於戚聩無徒衆也魚石及四大夫實繁有徒因楚鄭之師而復入焉所以不言納也

公至自晉

晉侯使士匄來聘

許氏翰曰公朝始至而聘使繼來晉悼之下諸侯肅矣此列國所以睦叛國所以服也

秋杞伯來朝

八月邾子來朝

築鹿囿

成公之世晉楚爭衡勞役日駭強臣擅國母幽名辱而自娛於苑囿可謂失其本心矣

己丑公薨于路寢

冬楚人鄭人侵宋

晉侯使士魴來乞師

許氏翰曰悼公初立乞師救宋猶遵厲公故事  
後此無乞師則召兵而已矣

十有二月仲孫蔑會晉侯宋公衛侯邾子齊崔杼  
同盟于虛朶

丁未葬我君成公